

## 延期清償申請書(就學貸款專用)

- 一、借款人前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簽訂放款借據(就學貸款專用)共 筆(帳號: )，金額合計為新臺幣元整在案，截至民國 年 月 日止尚欠本金新臺幣元利息新臺幣 元，茲因繼續在國內升學，預定於民國 年 月 日畢業服義務兵役，預定於民國 年 月 日役畢參加教育實習，預定於民國 年 月 日實習期滿休學或轉學等事故致在國內就學時間延長，爰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如後附)，邀同連帶保證人向貴行申請准予就本借款本金利息延期清償。
- 二、前條申請，如經貴行核准，借款人願自在國內升學之最後教育階段學業通常應完成日後服完義務兵役後參加教育實習期滿後申請本借款時之本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滿一年之日之次日起依原借據約定方式償還。連帶保證人仍願就借款人對貴行所負本借款債務繼續負連帶保證責任。

此 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立申請書人

借款人： 身分證編號： 通訊地址： 電話：	法定代理人兼連帶保證人： 身分證編號： 通訊地址： 電話：
連帶保證人： 身分證編號： 通訊地址： 電話：	法定代理人兼連帶保證人： 身分證編號： 通訊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